附 件1

2023年度“科创天中”科技经济融合行动项目评审细则

为做好2023年度“科创天中”科技经济融合行动项目的评审工作，根据《河南省科协服务科技经济融合发展行动实施方案》，结合我市实际情况，制定本评审细则。

**一、组织领导**

由市科协组织评审。

**二、项目设置**

1.高新技术创新项目

2.创新驱动发展科技志愿服务行动项目

**三、评审机构**

组建“科创天中”科技经济融合行动项目评审委员会（以下简称评委会），由相关领域专家、市科协相关领导和部门负责同志组成。

**四、评审内容**

1.高新技术创新项目

（1）申报单位的领导班子重视“科创天中”科技经济融合行动项目工作，定期召开会议研究推进相关工作。

（2）以市级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为依托，围绕学术交流、技术攻关、科学普及，促进经济科技融合发展开展相关科技活动；或者以市级企业科协为依托，围绕企业自身的生产经营和技术创新，由企业科协研发团队针对企业生产重点难点问题，提出相应的解决方法，编写项目研究报告，取得相关技术突破，为企业生产经营提供技术支撑。

2.创新驱动发展科技志愿服务行动项目

（1）围绕本学科领域科技、产业和社会发展需求，组建创新驱动发展科技志愿服务队伍（需在科技志愿服务平台注册科技志愿服务队伍，网址：www.stvs.org.cn）。

（2）建立长期合作机制，每个科技志愿服务队伍与1个以上的相关产业集聚区、高新区或相关重点企业对接，开展3次以上的“送专家、送技术、送服务”活动，就相关产业关键共性问题开展科技咨询、产业论证、协同创新等科技志愿服务；或与1个以上的新脱贫地区达成帮扶意向，开展3次以上的下乡医疗、种植养殖技术示范、乡土空间规划、农业人才培训等科技助力三农服务。

**五、评审程序**

1.审阅申报单位项目申报书；

2.根据评审委员会综合评定，确定入选项目名单；

3.评审结果在市科协网站公示三天，对于提出异议的，由市科协调查并作出处理决定；

4.公示结束后，由市科协发文公布项目名单。